

证券代码：688287

证券简称：ST 观典

公告编号：2024-066

观典防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观典防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4 年 11 月 4 日收到由上海证券交易所（以下简称“上交所”）出具的《关于观典防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信息披露问询函》（上证科创公函【2024】0346 号）（以下简称“《问询函》”），上交所要求公司在收到《问询函》后 10 个交易日内回复并披露。

《问询函》下发后，公司高度重视，积极组织各方对所涉及相关问题进行核查，逐项予以落实。鉴于《问询函》涉及的部分问题需要逐项落实与回复，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11 月 18 日、2024 年 11 月 25 日向上交所申请延期回复及对外披露工作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11 月 19 日和 2024 年 11 月 26 日在上交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59、2024-063）。

由于《问询函》涉及的部分问题仍需要落实、核查与完善，为确保《问询函》的回复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保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，公司向上交所申请，将再次延期至 2024 年 12 月 9 日完成《问询函》回复及对外披露工作。

延期回复期间，公司将继续积极推进相关工作，尽快回复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观典防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12 月 3 日